

# 2017 桃園閩南文化節

## 閩南歌謠創意舞蹈競賽辦法

### 一、活動目的：

發揚桃園閩南特色陣頭及既有閩南歌謠傳統文陣元素，藉由比賽方式結合舞蹈、文陣及閩南歌曲之美，揉合傳統及現代的舞蹈演出，展現閩南文化創新意涵。

### 二、辦理單位：

1. 指導單位：桃園市政府、桃園市議會
2. 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文化局

### 三、參賽對象及組別：

每隊人數	3人以上組隊參賽
組別	超級組 ➤ 近3年獲文化部或各縣市政府扶植之表演團體及傑出團隊。 ➤ 近3年曾獲各項舞蹈賽事(含本舞蹈賽事)前三名者。 ➤ 具自信挑戰者。
	一般組 ➤ 對此項賽事有興趣之團體 ※專業舞蹈團體或近三年曾獲非本舞蹈賽事前三名者(由主辦單位認定)須報名超級組。

### 四、比賽項目：

舞蹈曲目限閩南歌曲，有唱詞或純音樂均可，每組演出以10分鐘為限(不含上下台)。

### 五、報名方式：

即日起至106年6月2日(五)止網路報名，請由活動臉書粉絲專頁(搜尋「桃園閩南文化節」)連結至網路報名區(Beiclass活動系統)填寫報名表單。

## 六、 競賽方式：

### 1. 初賽

- 時間：106 年 6 月 18 日(日)(時間另行通知)
- 地點：桃園婦女館國際演藝廳
- 舞台尺寸：寬 1200\*深 620CM
- 初賽取前 10 組進入決賽

### 2. 決賽

- 時間：106 年 6 月 24 日(六) 15:00-17:00
- 地點：南坎五福宮前廣場
- 舞台尺寸：寬 900\*深 720CM

## 七、 競賽獎勵：

### 1. 超級組

- 冠軍 1 名 獎金新台幣 60,000 元整
- 亞軍 1 名 獎金新台幣 40,000 元整
- 季軍 1 名 獎金新台幣 20,000 元整
- 最佳創意獎 1 名 獎金新台幣 5,000 元整
- 最高人氣獎 1 名 獎金新台幣 5,000 元整

### 2. 一般組

- 冠軍 1 名 獎金新台幣 30,000 元整
- 亞軍 1 名 獎金新台幣 20,000 元整
- 季軍 1 名 獎金新台幣 10,000 元整
- 最佳創意獎 1 名 獎金新台幣 5,000 元整
- 最高人氣獎 1 名 獎金新台幣 5,000 元整

※ 以上皆獲精美獎盃一座

※ 以上獎金包含所得稅、二代健保代扣保費及依法須繳納之費用

## 八、 注意事項：

1. 參賽隊伍需自行準備表演音樂 CD 帶(不接受隨身碟或 MP3 格式，並於外標貼上(編號、隊名、競賽曲目)。
2. 將於 106 年 6 月 7 日於「桃園閩南文化節」Facebook 粉絲團公佈初賽上台時間及順序，決賽順序於決賽當日現場抽籤決定。
3. 凡報名參賽者，即視為同意本報名簡章的各項內容及規定，本簡章若有任何未盡之處，主辦單位得適時補充修正。
4. 報名參賽及相關資訊請上「桃園閩南文化節」臉書，相關疑問請洽閩南文化節活動小組 03-4527196 (服務時間：上午 10 時至晚上 6 時)。